

考虑到联合国、非洲统一组织和不结盟国家对西撒哈拉非殖民化深为关切，

又考虑到联合国、非洲统一组织和不结盟国家对于因摩洛哥继续占领西撒哈拉而使该领土局势恶化一事极为关切，

注意到1980年7月1日至4日在弗里敦举行的非洲统一组织国家和政府首脑会议第十七届常会就西撒哈拉问题所通过的AHG/Dec.118(XVII)号决定，^④

回顾其1979年11月9日关于联合国同非洲统一组织的合作的第34/21号决议，

1. 重申西撒哈拉人民按照《联合国宪章》、《非洲统一组织宪章》和大会第1514(XV)号决议的各项目标，拥有不可剥夺的自决和独立权利，并重申他们为确实享有联合国和非洲统一组织各项有关决议规定的此种权利而进行斗争是合法的；

2. 痛惜载有关于西撒哈拉问题的公正的决定性政治解决办法的大会第34/37号决议尚未得到执行；

3. 对于因摩洛哥继续占领西撒哈拉，并将占领范围扩大到1979年8月10日毛里塔尼亚同萨基亚阿姆拉和里奥德奥罗人民解放阵线缔结的和平协定^⑤所包括的那一部分西撒哈拉地区，而使局势恶化，再度表示严重关切；

4. 重申西撒哈拉问题的解决，系于该领土人民行使其不可剥夺的权利，包括自决和独立的权利；

5. 注意到非洲统一组织国家和政府首脑会议第十七届常会就西撒哈拉问题所通过的决定；

6. 又注意到1980年9月9日至12日在弗里敦举行的非洲统一组织国家和政府首脑特设委员会第四届会议通过的各项结论；

7. 满意地注意到为使西撒哈拉问题能够按照联合国和非洲统一组织各项有关决议获得公正而有决定性的解决办法，非洲统一组织及其特设委员会作出了种种努力，以及当事和关心的各方表现了合作态度；

^④A/35/463和Corr.1, 附件二。

^⑤A/34/427-S/13503, 附件一。印件见《安全理事会正式文件, 第三十四年, 1979年7月、8月、9月份补编》。

8. 为此重申联合国决心同非洲统一组织充分合作，以便使西撒哈拉人民能够按照联合国和非洲统一组织的各项有关决议行使其自决与独立的权利；

9. 重申大会第34/37号决议中的要求，即呼吁摩洛哥加入争取和平的努力，并终止占领西撒哈拉领土；

10. 为此促请摩洛哥和西撒哈拉人民代表——萨基亚阿姆拉和里奥德奥罗人民解放阵线——开始直接谈判，以便就西撒哈拉问题达成决定性的解决办法；

11. 请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继续作为优先事项审查西撒哈拉的局势，并就这个问题向大会第三十六届会议提出报告；

12. 请非洲统一组织秘书长将执行非洲统一组织关于西撒哈拉问题的各项决定所取得的进展随时通知联合国秘书长；

13. 请秘书长密切注意西撒哈拉的局势，以便执行本决议，并向大会第三十六届会议提出报告。

1980年11月11日

第56次全体会议

35/20. 伯利兹问题

大会，

审议了伯利兹问题，

审查了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的报告中的有关各章，^⑥

回顾其1975年12月8日第3432(XXX)号、1976年12月1日第31/50号、1977年11月28日第32/32号、1978年12月13日第33/36号和1979年11月21日第34/38号决议，

听取了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代表^⑦和危地马拉代表的发言，^⑧

^⑥《大会正式记录, 第三十五届会议, 补编第23号》(A/35/23/Rev.1), 第四章和第三十五章。

^⑦同上,《第三十五届会议, 第四委员会》, 第11次会议, 第40-44段, 第19次会议, 第16-19段。

^⑧同上, 第17次会议, 第32-38段, 第23次会议, 第4-8段。

也听取了伯利兹代表的发言,⑨

回顾 1979 年 9 月 3 日至 9 日在哈瓦那举行的第六次不结盟国家和政府首脑会议重申无条件支持伯利兹人民拥有自决、独立和领土完整的不可剥夺权利,并谴责任何为阻挠充分行使该项权利而施加的压力或威胁,⑩

重申其 1960 年 12 月 14 日第 1514(XV)号决议所载《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确立的各项原则,尤其是所有人民都有自决权利,根据这项权利,他们可以自由决定他们的政治地位,自由进行他们的经济、社会和文化发展,

欢迎危地马拉政府和联合王国政府在同伯利兹政府密切协商下,最近已经根据大会第 34/38 号决议进行谈判,并且双方都已阐明了各自的立场,以使谈判继续进行,

但遗憾地注意到有关各方虽然都具有诚意并作出了努力,至今仍无法达成解决歧见的协议,

深信联合王国和危地马拉之间的分歧决不应损及伯利兹人民自决、独立和领土完整的不可剥夺权利,并且双方长期无法解决这种分歧不应再延迟这项权利的及早确实行使,

确认管理国联合王国特别应负责立即采取步骤,让伯利兹人民能够自由地和毫无恐惧地行使其权利,使全部领土达成稳固完整的独立,

1. 重申伯利兹人民拥有自决、独立和领土完整的不可剥夺权利,并敦促所有国家提供一切必要的实际援助,使他们能及早确实行使这种权利;

2. 宣告伯利兹应在大会第三十六届会议结束前,成为一个独立国家;

3. 要求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召开制宪会议筹备伯利兹的独立;

4. 要求有关各方尊重不以威胁或武力阻挡伯利兹人民行使其自决、独立和领土完整的不可剥夺权利的原则;

5. 敦促联合王国政府在同伯利兹政府密切协商

下,和危地马拉政府继续努力,在不损害伯利兹人民行使其不可剥夺权利及促进该地区的和平与稳定的情况下,达成协议,并在这方面斟酌情况,同该地区其他特别有关的国家进行协商;

6. 要求负有责任的管理国联合王国政府继续保证伯利兹的安全和领土完整;

7. 请联合国各有关机构斟酌情况,并照管理国和伯利兹政府的请求,采取适当行动,以促成伯利兹取得独立,并保证其独立后的安全和领土完整;

8. 欢迎伯利兹政府声明愿意在取得独立之后,按照《联合国宪章》第四条的规定,申请加入联合国;⑪

9. 促请危地马拉和独立的伯利兹为独立后共同关切事项的合作作出安排;

10. 请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继续处理这个问题,并协助伯利兹人民早日行使其不可剥夺的权利。

1980 年 11 月 11 日

第 57 次全体会议

35/21. 百慕大、英属维尔京群岛、凯曼群岛及蒙特塞拉特问题

大会,

审议了百慕大、英属维尔京群岛、凯曼群岛及蒙特塞拉特问题,

审查了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的报告中的有关各章,⑫

回顾其 1960 年 12 月 14 日载有《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第 1514(XV)号决议,和联合国关于上述各领土的所有其他决议和决定,特别是大会 1979 年 11 月 21 日第 34/34 号决议,

考虑到管理国关于上述各领土的发言,⑬

⑨《大会正式记录,第三十五届会议,第四委员会》,第 19 次会议,第 99 段。

⑩同上,《第三十五届会议,补编第 23 号》(A/35/23/Rev.1),第三-五章,第十九-二十二章。

⑪同上,《第三十五届会议,第四委员会》,第 11 次会议,第 40-44 段。

⑨ 第 19 次会议,第 93-99 段。

⑩ 见 A/34/542,附件,第一节,第 165 段。